

证券代码：872851

证券简称：新畅月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畅月医疗控股（甘肃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终止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收购事项概述

收购人重庆云雪启投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雪启投”）与新畅月医疗控股（甘肃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畅月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清于2024年11月6日就收购新畅月6,000,000股股票事宜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收购报告书》等公告，收购人云雪启投拟受让陈清持有的公司合计6,000,000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份的60.00%。

二、终止收购事项的说明

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签署后，公司股东与受让方就上述收购事项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收购人云雪启投财务顾问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均已出具相应的文件。截至目前，云雪启投已支付收购款1,181,250.00元，共计取得了2,625,000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份的26.25%。

目前，基于审慎判断并充分沟通，为切实维护多方利益，经交易双方充分讨论，双方决定终止本次收购事项，并于2026年5月11日签署了《股份收购终止协议》，《股份收购终止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云雪启投与陈清于2024年11月6日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《股份转让协议》”）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，自终止之日起，原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及表决权委托解除，双方互不追究原《股份转让协议》中约定的违约责任。

2、自终止之日起，云雪启投不再收购其余股份，已履行部分不再要求回购。

3、本协议由各方签章并盖章后生效。本协议一式贰份，各方各执壹份，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终止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清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陈清与云雪启投签署的《股份收购终止协议》

新畅月医疗控股（甘肃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2日